2024年度述法报告

县司法局党组书记、副局长   程新星

根据工作要求，现述法如下：

一、履职情况

（一）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走深走实，全面引领法治政府建设。一是厚植学法土壤。组织好每月“逢九必讲·法治讲堂”法治培训，2024年以来，组织县级领导参学10场83人次，科级领导参学15场630人次。在县党校组织开办法治讲座5场次，培训260余人次。二是压实法治责任。制定印发《全面依法治县2024年工作要点》《焉耆县贯彻落实〈全面深化法治领域改革纲要（2023—2027年）〉任务分工方案》等方案措施，明确法治建设阶段性目标任务、年度工作重点和重大工作措施。组织53个县直部门和乡镇主要领导开展述法评议工作，梳理乡镇党委书记职责清单13项、乡镇长14项、部门负责人12项，梳理法治建设问题161条，逐条建立台账跟踪问效。

（二）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。一是深入推进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，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，指导全县24个执法单位完成行政执法事项的公示和备案，结合换证和新申办执法证工作，对30名在编在岗执法人员进行资格审查。二是稳步提升执法人员法治素养。对全县200余名执法业务骨干开展执法能力提升培训班2期，组织参加司法部、区、州行政执法能力建设线上线下专题培训3期，60人次，组织参加自治州通用法律知识培训51人，对培训考试合格的30名执法人员申办了执法证。开展法治督察一轮，督导8个乡镇、24个县直部门，发现问题128条，下发整改通知单32份。持续跟踪落实自治区党委第五巡视组反馈的１１个依法治疆方面问题整改落实，聚焦自治区、自治州党委述法点评8个共性问题和县党委6个问题，聚焦区州法治督察组反馈的36个共性问题和７个个性问题，督促相关单位，限期销号整改。三是切实做好合法性审查和规范性文件清理。向州人民政府和县人大报备规范性文件6件，对22件政策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，提出意见建议45条。四是认真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。积极协调新疆君和信律师事务所为全县46家单位提供法律服务，至目前提供（线上线下）法律咨询建议34件，各类合同审查214件，为政府重大决策、重要协议、信访专案等事项出具合法性审查意见书45份，代理参加诉讼、仲裁、申诉活动21件，协助处理行政复议案件5件，专项服务7件，开展法律培训4次。

（三）提升行政执法能力，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。一是深化矛盾纠纷多元联动化解格局。坚持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围绕发现报告、分流转办、联动化解等7个重要环节，构建以三级网格化中心为主体的大调解格局。二是健全诉源治理机制。各级调解组织共化解3800起，涉及金额4074万元，调解成功率99%。三是创新“智慧普法”工作。持续发挥抖音、微信公众号、视频号等新媒体覆盖广、传播快、受众多的优势，创建“法润兴焉”（已开播67期）“法润心甜”“焉耆枫警”等普法栏目。

二、亮点工作

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。推进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建成县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个，8个乡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，68个村(社区)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，形成了三级联动的法律服务网络，为群众提供“窗口化、综合性、一站式”公共法律服务。入驻焉耆县政务服务中心，推行“一窗办多事”，整合各项职能，着重推出法治宣传、法律援助、人民调解、法律咨询四类法律服务项目，实现“前台统一受理，后台分流转办”,并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，设立“党员先锋模范岗”为群众简化了法律援助、人民调解、公证等各项法律服务事务流程，节约了时间，进一步提高了案件办理效率，得到了群众的一致好评。2024年以来，受理指派律师办理刑事法律援助案件33件，认罪认罚124件，“12348热线”解答150人次；“一村一法律顾问” 村（社区）法律顾问服务次数140次，群众参与量为800余人，为村民提供法律咨询、解答、引导等其他法律服务70人次，代写文书21件次，参与调解矛盾纠纷10件，开展普法宣传活动18场次，审查签订重大项目、经济合同17件。共办理公证3051件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

下一步，我们将做好以下工作，全力推进依法治县进程。一是强化全面依法治县统筹力。以法治建设“一规划两纲要”为指引，不断明确和压实各部门职责，完善工作机制，构建各部门部门协调统一、相互配合的工作局面，推进全面依法治县各项任务落实落地。二是提升法治宣传质效。以迎接“八五”普法评估验收为契机，持续推进重点群体普法宣传教育和法治文化建设，创新方式方法，聚焦“两类人员”，提升普法宣传的针对性、精准性和时效性。三是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。依托信息化、智能化建设，落实和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清单，进一步健全乡镇、村（社区）公共法律服务站（室）建设，推动法律服务资源向基层延伸，壮大法律服务队伍，满足群众基本法律服务需求。